



馆陶县卫生健康局 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评价报告

一、部门职责

(一) 部门职责概述

根据馆陶县人民政府关于印发《馆陶县卫生健康局主要职责内设机构和人员编制规定》的通知，卫健康的主要职责是：

1. 贯彻执行国家、省和市有关卫生和计划生育、中医药工作的法律法规和方针政策，拟订卫生和计划生育以及促进中医药事业发展的规划，起草相关的地方性法规、规章草案，组织拟订有关标准和技术规范，提出相关政策建议。负责协调推进医药卫生体制改革和医疗保障，统筹规划卫生和计划生育服务资源配置，指导区域卫生和计划生育规划的编制和实施。

2. 负责疾病预防控制工作，协调有关部门对重大疾病实施防控与干预，组织实施免疫规划工作。制定卫生应急和紧急医学救援预案、突发公共卫生事件监测和风险评估计划，组织和指导突发公共卫生事件预防控制和各类突发公共事件的医疗卫生救援。

3. 指导、监督和规范卫生行政执法工作，按照职责分工负责职业卫生、放射卫生、环境卫生、学校卫生的监督管理，负责公共场所卫生和饮用水卫生安全监督管理，负责传染病防治监督。组织开展食品安全风险监测工作。

4. 负责组织拟订基层卫生和计划生育服务、妇幼卫生发展规划和政策措施，指导全县基层卫生和计划生育、妇幼卫生服务体系建设，推进基本公共卫生和计划生育服务均等化，完善基层运行新机制和乡村医生管理制度。

5. 负责医疗机构、计划生育技术服务和医疗服务的行业准入管理并监督实施。拟订医疗机构和计划生育服务机构设置规划；指导医疗机构、采供血机构落实有关法规、政策、规范、标准，指导督促医疗机构加强医疗技术应用、医疗质量、医疗服务、医疗安全管理；实施卫生专业技术人员准入、资格标准、执业规则和服务规范。协助管理卫生医疗服务价格和规范服务行为。

6. 负责组织推进公立医院改革，建立公益性为导向的绩效考核和评价机制，建设和谐医患关系，提出医疗服务和药品价格政策的建议。

7. 组织实施国家药物政策和基本药物制度。

8. 贯彻落实国家和省生育政策，组织实施促进出生人口性别平衡的政策措施，组织监测计划生育发展动态，提出发布计划生育安全预警预报信息建议。监督实施计划生育技术服务管理制度。组织实施优生优育和提高出生人口素质的政策措施并组织实施，推动实施计划生育生殖健康促进计划，降低出生缺陷人口数量。

9. 组织建立计划生育利益导向、计划生育特殊困难家庭扶

助和促进计划生育家庭发展等机制。负责协调推进有关部门、群众团体履行计划生育工作相关职责。

10. 负责卫生和计划生育信息化建设，加强全员人口信息系统建设，做好参与全县人口基础信息库建设。

11. 制定流动人口计划生育服务管理制度并组织落实，推动建立流动人口流入地、流出地卫生和计划生育信息互联互通和公共服务工作机制。

12. 组织拟订全县卫健人才发展规划，指导卫健人才队伍建设。做好全科医生等急需紧缺专业人才培养，建立完善住院医师和专科医师规范化培训制度并指导实施。

13. 组织拟订卫生和计划生育科技发展规划，组织实施卫生和计划生育相关科研项目。参与制定医学教育发展规划，组织实施、协同做好医学继续教育和计划生育教育。

14. 指导县镇卫生和计划生育工作，完善综合监督执法体系，规范执法行为，监督检查法律法规和政策措施的落实，组织查处重大违法行为。组织实施人口与计划生育目标管理责任制的考评工作。监督落实计划生育一票否决制。

15 负责卫生和计划生育宣传、健康教育和健康促进等工作，依法组织实施统计调查。

16. 贯彻中西医并重方针，推进中医药的继承与创新，推动中医药现代化建设。

17. 承担县爱国卫生运动委员会、县深化医药卫生体制改革

革工作领导小组工作。

18. 承办县人民政府和上级业务部门交办的其他事项。

(二) 部门支出描述

2020 年度财政拨款支出 15546.47 万元，主要用于以下方面：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67.17 万元，占 1.08%；卫生健康支出 14683.3 万元，占 94.44%，节能环保支出 195 万元，占 1.25%，城乡社区支出 500 万元，占 3.21%，农林水支出 501 万元，占 3.22%。2020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 9589.71 万元，其中：人员经费 3591.74 万元，公用经费 4868.81 万元。本部门 2020 年度“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预算为 3.15 万元，支出决算为 2.42 万元，完成预算的 76.8%，较预算减少 0.73 万元，降低 23.1%。

(三) 部门项目实施情况

根据工作职责和按照省市县委相关文件要求，县卫健部门 2020 年度项目安排 31 个，分别是计生事业费、村卫生室运行维护资金、唐氏综合征筛查项目资金、卫生监督体系建设资金、县级公立医院综合改革资金、村卫生室药品零差率补助资金、基本公共卫生服务项目县级配套资金、计生奖特扶补助资金、院长年薪制工资、卫生定补资金、计生工作经费、爱国卫生消杀资金、“赤脚医生”养老补助资金、馆陶县人民医院发展资金、基本公共卫生人口监测资金、村卫生室建设资金、中医药强县和中医院产业发展资金、艾产业发展资金、农村厕所革命

改造资金。资金投入 15546.47 万元，其中：财政拨款 15046.47 万元、政府基金 500 万元。截止 2020 年 12 月 31 日，实际已使用资金 15546.47 万元，项目已完成。

二、绩效评价概述

（一）绩效评价概述。认真贯彻落实《中华人民共和国预算法》预算绩效管理方面的规定及关于推进预算绩效管理改革各项要求，整体支出围绕“预算编制有目标、预算执行有监控、预算完成有评价、评价结果有反馈、反馈结果有应用”开展工作，并按要求开展绩效自评，组织对人员经费、办公经费开展了预算绩效评估，对人员经费、办公经费编制了绩效目标，预算执行过程中，开展绩效监控，年终执行完毕后，开展了绩效目标完成情况，梳理填报在预算执行过程中本单位突出预算绩效管理，提高资金使用效益。

（二）绩效评价目的。通过对财政支出的经济性、效率性及效益性和公平性进行的综合性评价，提高财政资源配置效率和使用效益。

（三）绩效评价的局限性。一是绩效评价细化程度不足。年初设置预期目标不够精准。二是绩效评价周期不同。有些工作和项目是短期的，与长期的工作和项目应该区别对待。三是沟通不畅。绩效评价主要由上级主管依据日常的工作经验进行确定，被评价者很少真正参与到评价中，导致评价者与被评价者之间无法达成共识，从而导致单位在绩效评价过程中得不到

合理的指导。

三、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评价分析

(一) 投入

一是部门职责设置明确。二是活动符合部门职责范围及卫生健康部门规划。三是部门绩效自评项目占比率 100%。四是我部门财政供养人员严格控制在编委核定的编制人数内，严格按照规定人数计算人员经费，根据厉行节俭的精神，严格控制三公经费开支，本年度三公经费较上年度降低。

(二) 过程

卫健部门预算完成情况较好，未发生预算调整，款项支付及时，根据采购预算安排及日常工作需要，按规定执行采购，在实际工作中较好的控制了机构运转成本及三公经费开支。根据内部控制的需要，制定了预算管理制度及流程、采购业务管理制度及流程等一系列相关管理制度，规范财务活动，保障部门工作良好有序开展。在使用资金时，必须提供完整的相关票据，经过规定的审批手续，方可拨付，涉及较大金额时，需通过党组会同意，到督查室报批，再进行资金拨付。资金使用不存在截留、挤占、挪用及虚列开支情况，符合部门预算批复的用途。按要求展开预算报告编制工作进行挂网公开，基础数据信息和会计信息资料真实、完整、准确。卫健系统建立了相应的资产管理及收支制度，明确了置产的处置及新增流程，及时登记资产的出入。

(三) 产出

根据工作职责和按照省市县委相关文件要求，县卫健部门2020年度项目安排31个，分别是计生事业费、村卫生室运行维护资金、唐氏综合征筛查项目资金、卫生监督体系建设资金、县级公立医院综合改革资金、村卫生室药品零差率补助资金、基本公共卫生服务项目县级配套资金、计生奖特扶补助资金、院长年薪制工资、卫生定补资金、计生工作经费、爱国卫生消杀资金、“赤脚医生”养老补助资金、馆陶县人民医院发展资金、基本公共卫生人口监测资金、村卫生室建设资金、中医药强县和中医院产业发展资金、艾产业发展资金、农村厕所革命改造资金。资金投入15546.47万元，其中：财政拨款15046.47万元、政府基金500万元。截止2020年12月31日，实际已使用资金15546.47万元，项目已完成。

(四) 效果

一是部门预算绩效管理工作评价。严格执行财务管理法律法规，强化预算资金管理和使用。结合卫健部门实际情况，加强预算资金的管理和监督，杜绝违规违法事件发生。预算支出保障了本部门的日常运转，认真履行了部门职能职责。按照预算绩效运行监控工作的要求，本部门对2020年整体支出开展绩效自评，全年基本支出保证了部门的正常运行和日常工作的正常开展，项目支出保障了重点工作的开展，达到预期绩效目标。

二是社会公众满意度。本部门履职效益体现在可持续影响、

社会效益及社会公众或服务对象满意度三方面。卫健部门严格遵守厉行勤俭节约有关规定，严格执行办公用房、车辆配备等有关工作和公务接待的规定；耐心倾听上访民众的意见，引导民众解决问题，积极响应民众日常反映的情况；组织国家安全宣传教育活动，组织文明劝导活动，社会公众满意度较高，树立了良好的党委部门形象。

四、需要说明事项

无需要说明事项。

五、绩效评价结论

（一）绩效评价得分。综合评价结果为优（100分），其中：执行率得分：10分，绩效指标得分：90分。

（二）绩效评价存在问题。一是对于预算绩效评价的认识不够深入，简单等同于工作考核和业务管理。二是预算绩效评价目标制定不细。三是在预算绩效评价指标的设计上缺乏数据支持和可行的分析测评。

六、建议

改进措施：一是加强绩效评价管理制度和流程的建设，进一步深化、完善绩效管理体系，建立全过程的预算绩效管理机制，促进绩效管理工作向广度和深度延伸。二是规范绩效评价管理资料的收集整理，确保相关信息完整、可靠，客观公正地反映项目资金实际使用和产生的绩效状况，为今后项目实施方向及管理方式的改进提供指导。

有关建议：一是设计统一制式的绩效评价表，分化目标，形成易评比、可量化的绩效目标。二是结合上年度的开支情况及预算资金安排情况，作为下年度编制预算时的依据，更合理的安排预算资金。三是在编制预算时，更全面的考虑单位需求，做出项目预算，避免临时增加事项。

七、评定方法

（一）评价得分。采用定性评价与定量评价相结合的方法，根据评价分值，确定评价对象对应的档次。

（二）绩效评价等级。评价结果分为优、良、中、差四个档次，根据评价分值，确定评价对象对应的档次。

八、绩效评价结果应用。

单位评价结果将运用到单位绩效管理过程中，强化预算资金管理 and 使用，加强预算资金的管理和监督，做到全年基本支出保证了部门的正常运行和日常工作的正常开展，项目支出保障了重点工作的开展，不断提高单位绩效管理整体水平。